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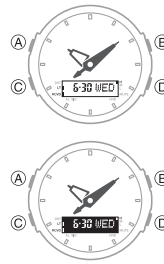
中文 (繁體)

感謝您選購卡西歐 (CASIO) 手錶。

為了使本手錶的使用壽命達到所設計的年數，務請詳細閱讀並遵守本說明書中的說明，尤其是“操作須知”及“用戶維護保養”各節中的事項。

請注意，卡西歐計算機公司 (CASIO COMPUTER CO., LTD.) 對於用戶本人或任何第三方因使用本手錶或因其發生故障而引起的任何損害或損失一律不負任何責任。

關於本說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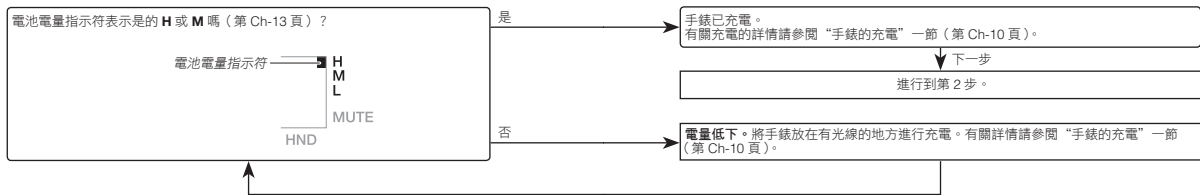
- 手錶畫面的文字顯示有白底黑字及黑底白字兩種，依手錶的型號而不同。本說明書中的所有範例均以白底黑字表示。
- 按鈕以圖中所示的字母表示。
- 請注意，本說明書中的手錶插圖只起參考作用，手錶的實際外觀可能會與插圖中所示的有所不同。

Ch

Ch-1

在使用手錶之前需要檢查的事情

1. 檢查電池的電量。



Ch-2

Ch-3

2. 檢查居住城市及夏令時間 (DST) 設定。

使用“如何設定居住城市”一節 (第 Ch-40 頁) 中的操作配置居住城市及夏令時間設定。

重要！

- 只有計時功能中的居住城市、時間及日期設定正確，時間校準電波訊號才能正確接收，世界時間也才能正確。請確認您對這些設定的配置正確。

3. 設定現在時間。

- 要使用時間校準電波訊號設定時間時  
請參閱“如何為電波訊號的接收做準備”一節 (第 Ch-24 頁)。
- 要手動設定時間時  
請參閱“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一節 (第 Ch-44 頁)。

現在手錶可以使用了。

- 有關手錶的電波計時功能的詳情，請參閱“電波原子計時”一節 (第 Ch-19 頁)。

Ch-4

Ch-5

目錄

關於本說明書 ..... Ch-1

在使用手錶之前需要檢查的事情 ..... Ch-2

手錶的充電 ..... Ch-10

    如何從休眠狀態恢復到正常狀態 ..... Ch-18

電波原子計時 ..... Ch-19

    如何為電波訊號的接收做準備 ..... Ch-24

    如何手動接收電波訊號 ..... Ch-27

    如何檢查最終訊號接收結果 ..... Ch-31

    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訊號接收功能 ..... Ch-32

功能指南 ..... Ch-35

計時功能 ..... Ch-39

居住城市的設定 ..... Ch-40

    如何設定居住城市 ..... Ch-40

    如何改變夏令時間 (日光節約時間) 設定 ..... Ch-42

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 ..... Ch-44

    如何手動改變時間及日期 ..... Ch-44

世界時間功能的使用 ..... Ch-48

    如何進入世界時間功能 ..... Ch-48

    如何查看另一個時區的時間 ..... Ch-48

    如何為一個城市指定標準時間或夏令時間 (DST) ..... Ch-49

    如何對調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 ..... Ch-50

秒錶的使用 ..... Ch-52

    如何進入秒錶功能 ..... Ch-52

    如何執行經過時間的測量操作 ..... Ch-53

    如何暫停在中途時間處 ..... Ch-53

    如何測量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 ..... Ch-53

Ch-6

Ch-7

倒數定時器的使用 ..... Ch-55

    如何進入倒數定時器功能 ..... Ch-55

    如何指定倒數開始時間 ..... Ch-55

    如何執行倒數定時器操作 ..... Ch-57

    如何停止鬧鈴音 ..... Ch-57

鬧鈴的使用 ..... Ch-58

    如何進入鬧鈴功能 ..... Ch-58

    如何設定鬧鈴時間 ..... Ch-59

    如何測試鬧鈴 ..... Ch-60

    如何開啟或解除鬧鈴或整點響報 ..... Ch-61

    如何停止鬧鈴音 ..... Ch-61

照明 ..... Ch-63

    如何手動點亮照明 ..... Ch-63

    如何改變照明持續時間 ..... Ch-64

    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照明功能 ..... Ch-67

指針基準位置的調整 ..... Ch-70

    如何手動調整基準位置 ..... Ch-70

為看清數字畫面而移開指針 ..... Ch-72

    如何移開指針以查看數字畫面 ..... Ch-73

    如何使各指針返回正常位置 ..... Ch-73

其他設定 ..... Ch-75

    如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 ..... Ch-75

    如何開啟或解除節電功能 ..... Ch-77

疑難排解 ..... Ch-78

規格 ..... Ch-85

操作須知 ..... Ch-88

用戶維護保養 ..... Ch-96

Ch-8

Ch-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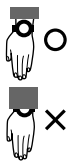
## 手錶的充電

手錶的錶盤由太陽能電池組成，能將光能轉變為電能。內置充電電池儲存太陽能電池產生的電能，並用此電能為手錶供電。手錶照射到光線時充電電池便會被充電。

### 充電指南



不佩戴手錶時，請將其放在能照射到光線的地方。  
• 將手錶放在強光線下時充電效果最佳。



佩戴手錶時，不要讓衣袖遮擋光線。

• 即使僅部分錶盤被衣袖遮擋，手錶也有可能進入休眠狀態（第 Ch-17 頁）。

### 警告！

將手錶放置在明亮的光線下對充電電池進行充電會使手錶變得燙熱。接觸手錶時請小心以免燙傷。尤其長時間置於下述環境中時，手錶會變得極其燙熱。

- 停在直射陽光下的汽車中的儀表板上
- 白熾燈的近旁
- 直射陽光下

### 重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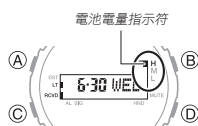
- 手錶溫度過高會使其數字畫面熄滅。手錶溫度降低後，LCD 的顯示將再次恢復正常。
- 要長期存放手錶時，請開啟節電功能（第 Ch-17 頁）並將手錶放在平時能照到明亮光線的地方。如此可防止充電電池的電量耗盡。
- 將手錶長期存放在暗處或佩戴時手錶因被遮擋而照不到光線，都會使充電電池的電量耗盡。平時請盡可能地讓手錶照到明亮的光線。

Ch-10

Ch-11

## 電量水平

通過查看電池電量指示符可以掌握手錶電池的電量水平。



Ch-12

Ch-13

- 當電池電量為第 5 級時，所有功能都將停止，並且各設定亦將返回至其初始出廠預設設定。電量一旦下降至第 5 級，將電池充電到第 2 級（M）後，需要重新配置現在時間、日期及其他設定。
- 將電池從第 5 級充電到第 2 級（M）時，各指示符重新在畫面中出現。
- 手錶照射到直射陽光或一些其他極強的光線時，電池電量指示符可能會暫時表示為一個比實際電力水平高的級數。但數分鐘後便會變回正確的電池電量指示符。
- 每當電池的電量下降到第 5 級或更換電池之後，現在時間及所有其他設定都返回初始出廠預設值。

Ch-14

Ch-15

## 充電時間

光線類型（亮度）	每日照射 *1	充電水平 *2				
		第 5 級	第 4 級	第 3 級	第 2 級	第 1 級
在室外陽光下 (50,000 lux)	8 分鐘		4 小時		38 小時	10 小時
在晴天的窗口下 (10,000 lux)	30 分鐘		11 小時		142 小時	38 小時
在陰天的窗口下 (5,000 lux)	48 分鐘		17 小時		230 小時	62 小時
在室內螢光燈光下 (500 lux)	8 小時		225 小時		---	---

\*1 為產生日常運作所需要的電量每天的大約照射時間。

\*2 為使電量升高一級所需要的大約照射時間（小時數）。

• 上示照射時間僅為參考值。實際所需要的照射時間依光線條件而不同。

Ch-16

Ch-17

- 在早上 6:00 至晚上 9:59 之間時手錶不會進入休眠狀態。但若手錶已處於休眠狀態時時間到達早上 6:00，則手錶將保持休眠狀態。
- 在秒錶功能或倒數定時器功能中時，手錶不會進入休眠狀態。

### 如何從休眠狀態恢復到正常狀態

將手錶移至光線好的地方，按任意按鈕或將手錶面向您轉動（第 Ch-65 頁）。

Ch-18

Ch-19

充電水平	電池電量指示符	功能狀態
1 (H)		所有功能正常。
2 (M)		所有功能正常。
3 (L 和 LOW)		自動和手動電波訊號接收、照明及鳴音功能停止。除計時功能之外，所有其他功能都停止。
4 (CHG)		除計時和顯示 CHG（充電）指示符之外，所有功能和畫面顯示都停止。時針和分針停止在 12 時位置。
5		所有功能停止。

• 電池電量為第 3 級（L）時 LOW 指示符會在畫面中閃動，表示電池的電力已非常低，必須盡快將手錶放在明亮光線下進行充電。

## 電力恢復模式

- 在短時間內多次點亮照明、鳴音及 / 或使指針高速轉動，可能會使所有的電池電量指示符（H、M 及 L）都開始在畫面上閃動。此表示手錶已進入電力恢復模式。直到電池電力恢復為止，照明、鬧鈴、倒數定時器鬧鈴及整點響報都將失效。
- 電池的電力將在約 15 分鐘後恢復。此時，電池電量指示符（H、M、L）停止閃動。表示上述功能再次生效。
- 若所有的電池電量指示符（H、M、L）都閃動，並且 CHG（充電）指示符也閃動，則表示電池的電量已非常低。請盡快將手錶放在明亮光線下充電。
- 所有的電池電量指示符（H、M、L）經常閃動則可能表示剩餘電量已非常低。請將手錶放在明亮光線下進行充電。

• 有關電池供電時間及日常運作條件的詳情，請參閱規格中的“電源”部分（第 Ch-87）頁。

## 節電功能

開啟後，節電功能會在手錶處於暗處經過一定時間後自動將手錶切換至休眠狀態。下表介紹節電功能對手錶各功能的影響。

- 有關開啟或解除節電功能的說明，請參閱“如何開啟或解除節電功能”一節（第 Ch-77 頁）。
- 實際有兩種休眠狀態：“畫面休眠”和“功能休眠”。

不見光的經過時間	數字畫面	狀態
60 至 70 分鐘（畫面休眠）	空白	數字畫面停止顯示，但所有功能正常。
6 至 7 天（功能休眠）	空白	時針及分針停止在 12 時位置。所有功能停止，但保持計時。

## 電波原子計時

本手錶接收時間標準電波訊號並相應更新時間。但在時間標準電波訊號覆蓋地區外使用本手錶時，您需要手動調整時間。有關詳情請參閱“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一節（第 Ch-44 頁）。

本節介紹當居住城市選擇為能接收到時間標準電波訊號的日本、北美、歐洲或中國的城市時本手錶如何更新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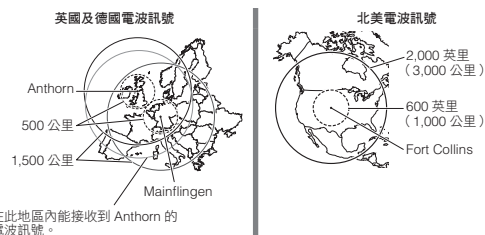
居住城市設定：	本手錶能接收到的電波訊號：
LIS, LON, MAD, PAR, ROM, BER, STO, ATH, MOW	Anthorn (英國)、Mainflingen (德國)
HKG, BJS	商丘市 (中國)
TPE, SEL, TYO	福島 (日本)、福岡 / 佐賀 (日本)
HNL, ANC, YVR, LAX, YEA, DEN, MEX, CHI, NYC, YHZ, YYT	科羅拉多州 Fort Collins (美國)

### 重要！

- **MOW**、**HNL** 及 **ANC** 地區距離校準訊號發射站較遠，因此某些環境條件可能會使接收失敗。
- 當 **HKG** 或 **BJS** 被選作居住城市時，時間校準訊號只能調整時間及日期。標準時間與夏令時間 (DST) 只能在需要時手動切換。有關操作方法的說明請參閱“如何設定居住城市”一節 (第 Ch-40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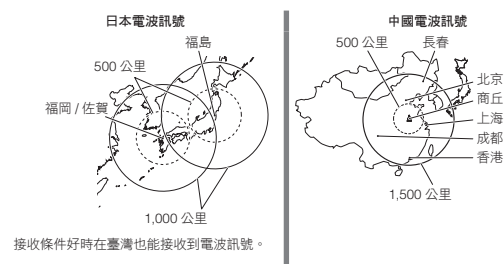
Ch-20

### 大約覆蓋範圍



在此地區內能接收到 Anthorn 的電波訊號。

Ch-21



接收條件好時在臺灣也能接收到電波訊號。

Ch-22

- 即使手錶在電波覆蓋範圍內，電波訊號的接收也可能會由於地形、建築物、天氣、季節、一日中的時段及無線電干擾等而失敗。從距離發射站約 500 公里開始電波訊號將變弱，也就是說上述條件的影響會更強烈。
- 在一年的某些月份或一天的某些時段內，下述距離之外可能會接收不到電波訊號。電波干擾亦可能會使訊號接收出現問題。
  - Mainflingen (德國) 或 Anthorn (英國) 發射站：500 公里 (310 英里)
  - Fort Collins (美國) 發射站：600 英里 (1,000 公里)
  - 福島或福岡 / 佐賀 (日本) 發射站：500 公里 (310 英里)
  - 商丘 (中國) 發射站：500 公里 (310 英里)
- 到 2020 年 1 月為止，中國不使用夏令時間 (DST)。若中國將來使用夏令時間，則本手錶的有些功能將無法正確動作。

Ch-23

### 如何為電波訊號的接收做準備

1. 確認手錶在計時功能中。否則，請用 **◎** 鈕進入計時功能 (第 Ch-36 頁)。
2. 手錶的天線位於其 12 時一側。請如圖所示擺放手錶，使其 12 時一側面朝窗戶。確認附近沒有金屬物體。



- 電波訊號通常夜晚比較好。
- 電波訊號的接收需要 3 至 8 分鐘的時間，但在有些情況下最長會需要 16 分鐘的時間。請小心，不要在訊號接收過程中進行任何按鈕操作或移動手錶。

- 在下列場所可能會難以甚至無法接收到電波訊號。



- 建築物內部或建築群中
- 交通工具內部
- 家用電器、辦公設備或手機附近
- 建築工地、機場或其他電磁音源附近
- 高壓電線附近
- 山脈中或山後

Ch-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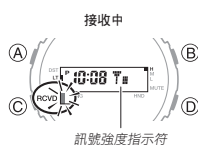
Ch-25

3. 下一步操作您是在使用自動訊號接收還是在使用手動訊號接收而不同。
  - 自動訊號接收：夜間將手錶放在您在第 2 步選擇的地方。有關詳情請參閱“自動訊號接收”一節。
  - 手動訊號接收：執行第 Ch-27 頁上“如何手動接收電波訊號”一節中的操作步驟。

### 自動訊號接收

- 使用自動訊號接收時，手錶每天在午夜至早上 5 點 (按照計時功能中的時間) 之間最多自動接收時間校準訊號六次 (中國訊號時為五次)。自動訊號接收成功一次後，當天隨後的所有自動接收操作便不再進行。
- 校準時間到達時，手錶只有在計時功能或世界時間功能中時才執行訊號接收操作。若當您正在配置設定時、當倒數定時器正在倒數計時時、或當指針為了讓您看清楚數字畫面而移開時 (第 Ch-73 頁) 到達了校準時間，則手錶不進行訊號接收。
- 使用“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訊號接收功能”一節 (第 Ch-32 頁) 中的操作步驟能開啟或解除自動訊號接收功能。

### 如何手動接收電波訊號



接收中

訊號強度指示符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 鈕至少兩秒鐘。

- 接收開始後，訊號強度指示符 (第 Ch-30 頁) 出現。直到 **GET** 或 **ERR** 出現在為止，不要移動手錶或執行任何按鈕操作。

Ch-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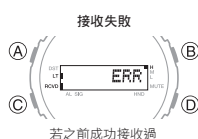
Ch-27



接收成功

RCVD 指示符

- 若訊號接收操作成功，接收日期和時間出現在畫面上。若您按 **◎** 鈕或不執行任何按鈕操作超過兩分鐘，手錶將返回計時功能。



接收失敗

若之前成功接收過

- 若訊號接收失敗，但之前成功接收到過 (在 24 小時之內)，畫面將顯示 **RCVD** 和 **ERR**。若只有 **ERR** 出現 (沒有 **RCVD**)，則表示過去 24 小時之內的訊號接收操作都失敗了。若您按 **◎** 鈕或不執行任何按鈕操作超過兩分鐘，手錶將返回計時功能，時間不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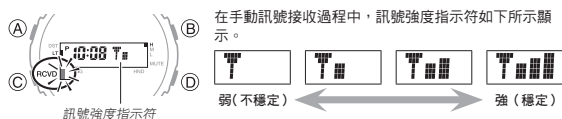
### 註

- 要中斷接收操作並返回計時功能時，請按任意鈕。

Ch-28

Ch-29

## 訊號強度指示符



- 在觀察該指示符的同時，將手錶放在電波訊號最穩定的地方。
- 即使在最佳接收狀態下，訊號的接收亦需要約 10 秒鐘才能穩定下來。
  - 請注意，天氣、時間、周圍環境及其他因素都會影響訊號的接收。

Ch-30

## 如何檢查最終訊號接收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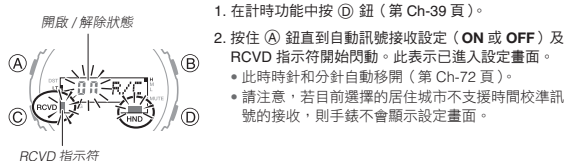
- 在計時功能中按 (D) 鈕 (第 Ch-39 頁)。
- 接收成功時，畫面顯示成功接收到的時間和日期。
  - -:- 表示訊號接收操作都未成功。
  - 要返回計時功能時，請按 (D) 鈕。

註

- 若在上次訊號接收操作之後您手動調整了時間或日期，則 RCVD 不出現。

Ch-31

## 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訊號接收功能



1. 在計時功能中按 (D) 鈕 (第 Ch-39 頁)。
2. 按住 (A) 鈕直到自動訊號接收設定 (ON 或 OFF) 及 RCVD 指示符開始閃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此時時針和分針自動移開 (第 Ch-72 頁)。
  - 請注意，若目前選擇的居住城市不支援時間校準訊號的接收，則手錶不會顯示設定畫面。

3. 按 (D) 鈕開啟 (ON) 或解除 (OFF) 自動訊號接收功能。
4. 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Ch-32

## 電波計時須知

- 強靜電會使時間發生錯誤。
- 即使手錶成功接收到了時間校準電波訊號，有些條件也可能會使時間產生最大一秒鐘的誤差。
- 本手錶在設計上能在 2000 年 1 月 1 日至 2099 年 12 月 31 日期間自動更新日期及星期。時間校準訊號不能對 2100 年 1 月 1 日以後的日期進行更新。
- 若在接收不到時間校準訊號的地區使用本手錶，手錶將以在“規格”(第 Ch-85 頁)中所記述的精度計時。
- 在下述任何情況下，手錶不能進行接收操作。
  - 電量在第 3 級 (L) 以下時 (第 Ch-13 頁)
  - 手錶在電力恢復模式中時 (第 Ch-15 頁)
  - 手錶在功能休眠狀態中時 (“節電功能”，第 Ch-17 頁)
  - 倒數定時器正在倒數計時時 (第 Ch-55 頁)
  - 各指針在容易觀看的位置時 (第 Ch-73 頁)
- 鬧鈴鳴響時，正在進行的訊號接收操作將中止。

Ch-33

- 每當電池電量下降到第 5 級時或更換充電電池之後，手錶的居住城市設定返回初始預設值的 **TYO** (東京)。若發生此種情況，請將居住城市改變為所需要的城市 (第 Ch-40 頁)。

Ch-34

## 功能指南

本手錶共有“五種功能”。請根據需要選擇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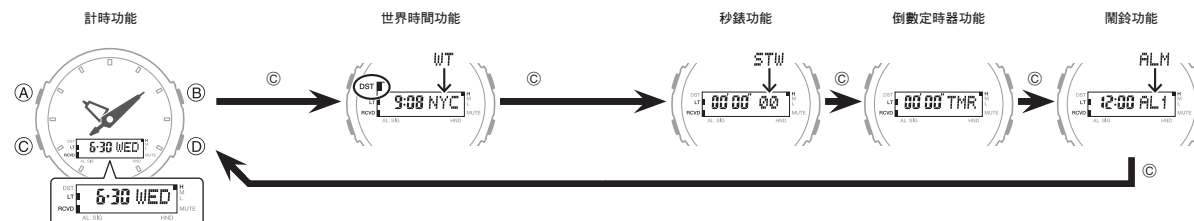
目的：	進入此功能：	參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查看居住城市的日期</li> <li>• 配置居住城市及夏令時間 (DST) 設定</li> <li>• 手動設定時間及日期</li> <li>• 執行時間校準電波訊號接收操作</li> <li>• 檢查最終訊號接收操作是否成功</li> <li>• 切換 12 小時與 24 小時制</li> <li>• 顯示鬧鈴的倒數</li> </ul>	計時功能	Ch-39
查看全球 48 個城市 (31 個時區) 之一的現在時間	世界時間功能	Ch-48
用秒錶測量經過時間	秒錶功能	Ch-52
使用倒數定時器	倒數定時器功能	Ch-55
設定鬧鈴時間	鬧鈴功能	Ch-58

Ch-34

Ch-35

## 功能的選擇

- 下圖介紹選擇功能時所使用的按鈕。
- 要從任何其他功能返回計時功能時，請按住 (C) 鈕至少四秒鐘。



Ch-36

Ch-37

## 通用機能 (所有功能中)

本節中所介紹的機能及操作可以在所有功能中使用。

### 自動返回功能

- 在鬧鈴功能中若您不進行任何操作經過約兩至三分鐘，手錶將自動返回計時功能。
- 當設定畫面 (有數字閃動) 顯示時，若不進行任何操作經過兩至三分鐘，手錶將自動退出設定畫面。

### 初始畫面

進入世界時間功能或鬧鈴功能時，上次退出該功能時畫面上顯示的資料會首先出現。

### 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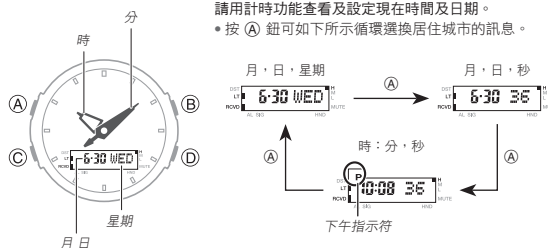
(B) 鈕和 (D) 鈕可用於在設定畫面上選擇資料。通常在選擇資料時，按住此二鈕可高速選擇。

Ch-38

## 計時功能

請用計時功能查看及設定現在時間及日期。

- 按 (A) 鈕可如下所示循環選擇居住城市的訊息。



Ch-39

## 居住城市的設定

共有兩種居住城市設定：選擇居住城市及選擇標準時間與夏令時間 (DST)。

**如何設定居住城市**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至少兩秒鐘直到 **ADJ** 出現。當您鬆開 (A) 鈕時，城市代碼和城市名從右向左滾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有關城市代碼的詳情，請參閱本說明書末尾的“城市代碼表”。
  - 此時時針和分針自動移開 (第 Ch-72 頁)。
- 用 (D) (向東) 鈕和 (B) (向西) 鈕選擇城市代碼，直到要用作居住城市的代碼出現。
- 完成設定後，按 (A) 鈕返回計時功能。

Ch-40

Ch-41

## 如何改變夏令時間 (日光節約時間) 設定

**DST 指示符**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至少兩秒鐘直到 **ADJ** 出現。當您鬆開 (A) 鈕時，城市代碼和城市名從右向左滾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此時時針和分針自動移開 (第 Ch-72 頁)。
- 按 (C) 鈕進入 DST 設定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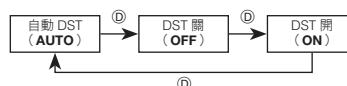
Ch-42

Ch-43

## 註

- 指定了城市代碼後，本手錶將用世界時間功能中的 UTC\* 時差根據居住城市的現在時間計算其他時區的現在時間。
- \* 協調世界時 (UTC) 是世界通用的科學計時標準。UTC 的基準點為英國格林威治。
- 選擇有些城市代碼將使手錶自動接收相應地區的時間校準電波訊號。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Ch-19 頁。

3. 用 (D) 鈕以下順序選擇 DST 設定。



- 只有當支援時間校準訊號接收的城市代碼 (第 Ch-19 頁) 被選作居住城市時，自動 DST (AUTO) 設定才有效。自動 DST 被選擇時，DST 設定將根據時間校準訊號的資料自動改變。
  - 請注意，當 UTC 被選作居住城市時，不能切換標準時間與夏令時間 (DST)。
- 完成設定後，按 (A) 鈕返回計時功能。
  - DST 指示符出現時表示時間是夏令時間。

## 時間及日期的手動設定

當手錶接收不到時間校準電波訊號時，可以手動設定現在時間及日期。

### 如何手動改變時間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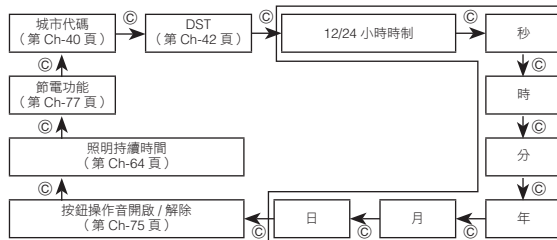
**城市代碼**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至少兩秒鐘直到 **ADJ** 出現。當您鬆開 (A) 鈕時，城市代碼和城市名從右向左滾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此時時針和分針自動移開 (第 Ch-72 頁)。

Ch-44

Ch-45

2. 按 (C) 鈕以下順序移動閃動，選擇其他設定。



3. 要變更的計時設定閃動時，用 (D) 鈕及 / 或 (B) 鈕如下所述進行變更。

畫面	目的：	操作：
12H	切換 12 小時 (12H) 與 24 小時 (24H) 時制	按 (D) 鈕。
36	將秒數重設為 00	
P 10:08	改變時數或分數	用 (D) (+) 鈕及 (B) (-) 鈕。
6:30 2021	改變年、月或日	

Ch-46

Ch-47

4. 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手錶自動調整指針時間，使其與畫面上的數字時間一致。

## 註

- 有關選擇居住城市及設定 DST 的說明，請參閱“居住城市的設定”一節 (第 Ch-40 頁)。
- 為計時選用 12 小時制時，在正午至午夜 11:59 之間 P (下午) 指示符會出現在畫面上，而在午夜至正午 11:59 之間沒有指示符表示。選用 24 小時制時，時間在 0:00 至 23:59 之間表示，不表示 P (下午) 指示符。
- 本手錶內置有全自動日曆，其能自動調整長短月及閏年的日期。日期一旦設定，除更換手錶的充電電池或電池電量下降至第 5 級之後以外無需再次調整 (第 Ch-13 頁)。
- 星期根據日期自動改變。

## 世界時間功能的使用

**所選世界時間城市的現在時間**

世界時間功能用於查看全球 31 個時區 (48 個城市) 的現在時間。目前在世界時間功能中被選擇的城市稱為“世界時間城市”。

**如何進入世界時間功能**

用 (C) 鈕選擇世界時間功能，如第 Ch-36 頁所示。

- WT 將顯示約一秒鐘。隨後，城市代碼和城市名從右向左滾動一次，然後對應城市代碼的三個字母出現。

目前選擇的世界時間城市

### 如何查看另一個時區的時間

在世界時間功能中，用 (D) (向東) 鈕選擇城市代碼。

Ch-48

## 如何為一個城市指定標準時間或夏令時間 (DST)

**DST 指示符**

- 在世界時間功能中，用 (D) (向東) 鈕選擇城市代碼，直到要改變其標準時間 / 夏令時間設定的出現。
- 按住 (A) 鈕至少兩秒鐘直到手錶鳴音。
  - 此操作在夏令時間 (DST 指示符出現) 與標準時間 (DST 指示符消失) 之間切換在第 1 步中選擇的城市夏令時間設定。
  - 使用世界時間功能改變被選作居住城市的 DST 設定時，計時功能中的 DST 設定也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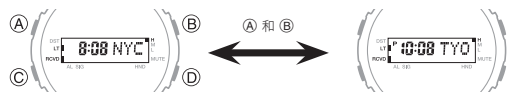
- 請注意，當 UTC 被選作世界時間城市時，不能切換標準時間 / 夏令時間 (DST)。
- 請注意，標準時間 / 夏令時間 (DST) 設定只影響目前選擇的時區。其他時區不受影響。

Ch-49



### 如何對調居住城市與世界時間城市

1. 在世界時間功能中，用 (D) 鈕選擇要用作新的居住城市的代碼。
2. 要對調時，同時按住 (A) 和 (B) 鈕直到手錶鳴音。



- 此時在第 1 步中選擇的世界時間城市 (NYC (紐約)) 變為新的居住城市。
- 之前的居住城市 (TYO (東京)) 變為新的世界時間城市。

###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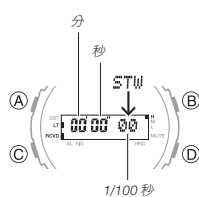
- 若您在日本使用本手錶，居住城市必須選擇為 **TYO** (東京)。選擇其他城市會使手錶不接收時間校準訊號，導致時間錯誤。

Ch-50

Ch-51

## 秒錶的使用

秒錶功能用於測量經過時間、中途時間及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



### 如何進入秒錶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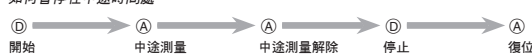
用 (C) 鈕選擇秒錶功能 (STW)，如第 Ch-37 頁所示。

Ch-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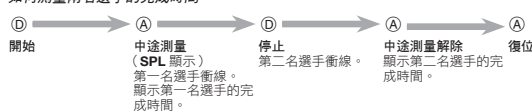
### 如何執行經過時間的測量操作



### 如何暫停在中途時間處



### 如何測量兩名選手的完成時間



### 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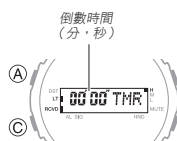
- 秒錶功能的經過時間的測量限度是 59 分 59.99 秒。
- 即使您切換到其他功能，進行中的經過時間的測量操作仍將在內部繼續進行。但若在中途時間顯示時離開秒錶功能，則當您返回秒錶功能時，手錶不顯示中途時間。

Ch-54

Ch-53

## 倒數定時器的使用

倒數定時器可以在 1 秒鐘至 100 分鐘的範圍內設定。倒數至零時手錶發出開鈴音。



### 如何進入倒數定時器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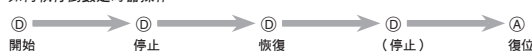
用 (C) 鈕選擇倒數定時器功能 (TMR)，如第 Ch-37 頁所示。

### 如何指定倒數開始時間

1. 進入倒數定時器功能。
  - 若倒數計時正在進行，請按 (D) 鈕將其停止，然後按 (A) 鈕復位為倒數開始時間。
  - 若倒數處於暫停狀態，請按 (A) 鈕復位為倒數開始時間。

2. 按住 (A) 鈕至少兩秒鐘，直到倒數開始時間的分數開始閃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此時時針和分針自動移開 (第 Ch-72 頁)。
3. 按 (C) 鈕選擇分數或秒數 (閃動)。
4. 用 (D) (+) 鈕和 (B) (-) 鈕改變閃動的數值。
  - 要將倒數開始時間設定為 100 分鐘時，請設定 '00:00'。
5. 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如何執行倒數定時器操作



- 在開始倒數定時器的操作之前，請檢查並確認手錶未在倒數計時 (由倒數的秒數表示)。否則，請按 (D) 鈕停止倒數，然後按 (A) 鈕將時間復位為倒數開始時間。
- 倒數結束時開鈴將鳴響 10 秒鐘。此開鈴將在所有功能中鳴響。開鈴鳴響時，倒數時間自動返回開鈴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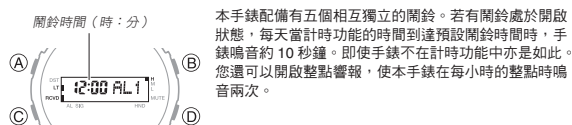
### 如何停止開鈴音

按任意鈕。

Ch-56

Ch-57

## 鬧鈴的使用



### 如何進入鬧鈴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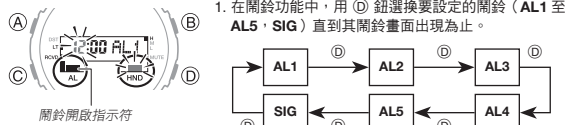
用 (C) 鈕選擇鬧鈴功能，如第 Ch-37 頁所示。

- 此時畫面如下所示表示。



Ch-58

### 如何設定鬧鈴時間



2. 按住 (A) 鈕至少兩秒鐘直到鬧鈴時間開始閃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此時時針和分針自動移開 (第 Ch-72 頁)。
3. 按 (C) 鈕在時數與分數之間移動閃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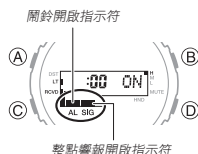
Ch-59

- 設定閃動時，用 (D) (+) 鈕及 (B) (-) 鈕進行變更。
  - 使用 12 小時制設定鬧鈴時間時，請注意正確設定鬧鈴時間的上午（無指示符）或下午（P 指示符）。
- 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如何測試鬧鈴

在鬧鈴功能中，按住 (D) 鈕可使鬧鈴鳴響。

#### 如何開啟或解除鬧鈴或整點響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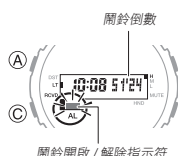
- 在鬧鈴功能中，用 (D) 鈕選擇鬧鈴 (AL1 至 AL5 · SIG) 直到所需要的鬧鈴畫面出現為止。
- 選擇了鬧鈴或整點響報後，按 (A) 鈕開啟或解除。
  - 鬧鈴開啟指示符（當任何鬧鈴被開啟後）和整點響報開啟指示符（當整點響報被開啟後）顯示在所有功能畫面上。

如何停止鬧鈴音  
按任意鈕。

Ch-60

Ch-61

#### 鬧鈴倒數



在計時功能中，當時間到達鬧鈴時間的 1 個小時之前時，鬧鈴開啟 / 解除指示符開始閃動，並且畫面顯示最後 60 分鐘的倒數。

註  
• 鬧鈴的倒數正在進行時，按 (A) 鈕可顯示秒數或星期的兩秒鐘。之後，畫面再次顯示倒數。

- 在鬧鈴倒數過程中，若從另一種功能進入計時功能，秒數或星期將出現約兩秒鐘。之後，畫面顯示倒數。
- 當已有一個鬧鈴正在倒數時，若又有另一個鬧鈴開始倒數，則先開始的倒數到達零並且其鬧鈴鳴響後，後開始的倒數才會顯示。

Ch-62

Ch-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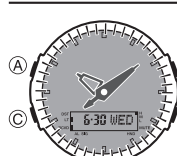
#### 重要！

- 模擬指針區的光源是一個紫外發光二極管。不要直視光源鏡頭。
- 不要嘗試從本手錶中取出光源並用於其他目的。
- 不要直視位於 6 時位置的光源。

#### 如何改變照明持續時間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至少兩秒鐘直到 ADJ 出現。當您鬆開 (A) 鈕時，城市代碼和城市名從右向左滾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此時時針和分針自動移開（第 Ch-72 頁）。

#### 照明



照明使手錶在黑暗中明亮易觀。本手錶還配備有自動照明功能，祇要將手錶面向您轉動，照明便會自動點亮。

- 自動照明功能必須開啟（第 Ch-67 頁）才動作。

#### 如何手動點亮照明

- 在任意功能中按 (B) 鈕。
- 您可以使用下述操作步驟選擇 1.5 秒或 3 秒作為照明持續時間。按 (B) 鈕時，照明將根據照明持續時間設定點亮約 1.5 秒鐘或 3 秒鐘。
  - 無論自動照明功能是否已開啟，上述操作都可點亮照明。
  - 在時間校準訊號的接收過程中不能點亮照明。

- 用 (C) 鈕循環選擇設定，直到照明持續時間 (LT1 或 LT3) 出現。
  - 有關如何選擇設定的說明，請參閱“如何手動改變時間及日期”一節（第 Ch-44 頁）中的第 2 步。
- 按 (D) 鈕在 3 秒 (LT3 出現) 與 1.5 秒 (LT1 出現) 之間選擇照明持續時間。
- 設定完成後，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關於自動照明功能

自動照明功能開啟後，無論手錶的功能狀態為何，每當您如下所示轉動手腕時，照明便會點亮。將本手錶移至與地面平行的位置上，然後將其面向您扭動超過 40 度即可點亮照明。



Ch-64

Ch-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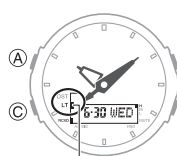
#### 警告！

- 在使用自動照明功能觀看手錶時，必須確認您目前所在位置的安全。特別是在跑步或進行任何其他有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或傷人的活動時，必須格外小心謹慎。注意照明會被自動照明功能突然點亮，請避免使您周圍的人受驚或注意力分散。
- 若您戴著手錶，則在騎自行車、或駕駛摩托車或任何其他機動車之前，必須先將手錶的自動照明功能解除。因為自動照明功能有可能會突然或意外動作點亮照明，分散您的注意力，有導致交通事故及嚴重傷人意外的危險。

#### 註

- 本手錶配備的是全自動 LED 照明，祇有當環境光線低於一定水平時自動照明功能才動作。環境光線明亮時其不點亮照明。
  - 在上述任何情況下，無論開啟 / 解除設定為何，自動照明功能都不動作。
- 鬧鈴鳴響時  
訊號接收過程中

#### 如何開啟或解除自動照明功能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B) 鈕至少三秒鐘交替開啟（指示符出現）和解除（指示符消失）自動照明功能。

- 在自動照明功能生效後，自動照明功能指示符會出現在所有功能的畫面上。
- 當電池電量下降至第 4 級（第 Ch-13 頁）時，手錶自動解除自動照明功能。

Ch-66

Ch-67

#### 照明須知

- 在直射陽光下，照明的光亮有可能會難以看到。
- 鬧鈴鳴響時，照明自動熄滅。
- 頻繁使用照明會很快將電池耗盡。

#### 自動照明功能須知

- 將本手錶戴在手腕的內側時，手臂的移動或振動都可能使自動照明功能頻繁動作、點亮照明。為避免耗盡電池，每當要進行可能會使照明頻繁點亮的活動時，請將自動照明功能解除。
- 請注意，在已開啟自動照明功能的情況下，將手錶戴在衣袖下會使照明頻繁點亮並將電池耗盡。



- 若錶面左右兩側傾斜超過 15 度，照明有可能無法點亮。必須保持您的手背與地面平行。
- 即使讓手錶錶面保持面向您的狀態，照明也會在預設照明持續時間經過後熄滅（第 Ch-64 頁）。

Ch-68

Ch-69

- 靜電或磁力會干擾自動照明功能的正常動作。若照明不點亮，請將手錶移回原位（與地面平行）並再次轉向您。照明仍不點亮時，請將手臂完全放下，讓手臂回到自然位置的腰側，然後提起來再試一次。
- 前後晃動手錶時您可能會聽到有非常輕微的喀嚓聲從手錶中發出。此聲音由自動照明功能的機械動作所產生，並不表示本手錶出現了問題。

## 指針基準位置的調整

即使手錶能接收到電波訊號，其指針也會因受到強磁場或強衝擊而錯位。

- 在計時功能中，指針時間與數字時間一致時，不需要調整基準位置。

### 如何手動調整基準位置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至少五秒鐘直到 **H.SET** 出現。
  - 時針及分針都應該移動到其基準位置的 12 時處。
  - 雖然在您按住 (A) 鈕後 **ADJ** 會出現約兩秒鐘，但請不要鬆開按鈕。請按住該鈕直到 **H.SET** 出現。**H.SET** 出現時鬆開 (A) 鈕。此時時針和分針移動到 12 時位置。
  - 若您不進行任何操作經過約兩至三分鐘，手錶將自動返回通常的計時狀態。到此為止您所做的任何變更都將被保存。
  - 若時針和分針都在其基準位置的 12 時處，請跳到第 3 步。

Ch-70

Ch-71

## 為看清數字畫面而移開指針

為了能更好地看清數字畫面，可使用下述操作步驟將模擬指針移開。

### 註

- 電池的電量低時模擬指針不會移動。
- 各指針在避開數字畫面的位置時（第 Ch-73 頁），手錶不接收時間校準訊號。

Ch-72

Ch-73

### 註

- 若您不進行任何操作經過約一小時，各指針亦將返回原位。
- 每當您在計時功能、定時器功能或鬧鈴功能中顯示設定畫面時，各指針亦將自動移開。通常，退出設定畫面時，各指針將恢復正常計時。因此，若指針因您顯示設定畫面而移開，則退出設定畫面時各指針將移回。
- 各指針在避開數字畫面的位置時（第 Ch-73 頁），手錶不接收時間校準訊號。
- 按住 (C) 鈕至少四秒鐘能使各指針返回正常位置，並使手錶返回計時功能。

Ch-74

Ch-75

- 用 (C) 鈕循環選擇設定，直到按鈕操作音設定 (**MUTE** 或 **KEY ♪**) 出現。
  - 有關如何選擇設定的說明，請參閱“如何手動改變時間及日期”一節（第 Ch-44 頁）中的第 2 步。
- 按 (D) 鈕開啟 (**KEY ♪**) 或解除 (**MUTE**) 按鈕操作音。
- 設定完成後，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 註

- 按鈕操作音解除後，靜音指示符將出現在所有功能畫面中。

Ch-76

Ch-77

## 疑難排解

### 時間設定

有關按照時間校準電波訊號調整時間的資訊，請參閱“電波原子計時”一節（第 Ch-19 頁）。

#### ■ 現在時間有幾個小時的誤差。

可能是居住城市設定錯誤（第 Ch-40 頁）。檢查居住城市設定並根據需要進行更正。

#### ■ 現在時間有一個小時的誤差。

若您是在能接收到時間校準電波訊號的地區使用本手錶，則請參閱“如何設定居住城市”一節（第 Ch-40 頁）。

若您是在接收不到時間校準電波訊號的地區使用本手錶，則需要手動改變居住城市的標準時間/夏令時間 (DST) 設定。用“如何手動改變時間及日期”一節（第 Ch-44 頁）中的操作改變標準時間/夏令時間 (DST) 設定。

Ch-78

- 用 (D) (+) 鈕及 (B) (-) 鈕調整時針和分針的位置。
  - 按住此二鈕之一可使指針高速轉動。即使您鬆開了按鈕，高速轉動仍將繼續進行。要停止指針的高速轉動時，請按任意鈕。
  - 通過按 (D) (+) 鈕開始的指針的高速轉動將在分針轉動 12 圈後自動停止。而通過按 (B) (-) 鈕開始的高速轉動將在分針轉動一圈後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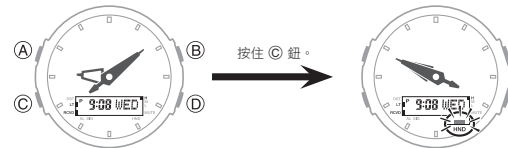
- 按 (A) 鈕退出基準位置校正功能並返回通常的計時狀態。

### 註

- 若指針因避讓數字畫面而移開，則指針指示的時間與數字畫面上顯示的時間不一致。要讓兩個時間一致，請讓各指針返回其正常位置（第 Ch-73 頁）。

### 如何移開指針以查看數字畫面

按住 (C) 鈕至少兩秒鐘直到“HAND”開始閃動。鬆開 (C) 鈕時，指針移位指示符閃動的同時指針移動。



### 如何使各指針返回正常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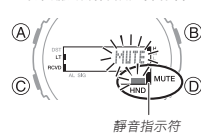
按住 (C) 鈕至少兩秒鐘直到“HAND”開始閃動。

## 其他設定

每當您按手錶上的按鈕之一時，按鈕操作音便會鳴響。按鈕操作音可以根據需要開啟或解除。

- 即使解除了按鈕操作音，鬧鈴、整點響報及倒數定時器功能的鬧鈴亦將正常鳴響。

### 如何開啟或解除按鈕操作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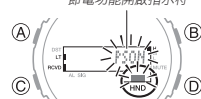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至少兩秒鐘直到 **ADJ** 出現。當您鬆開 (A) 鈕時，城市代碼和城市名從右向左滾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此時時針和分針自動移開（第 Ch-72 頁）。

Ch-74

Ch-75

### 如何開啟或解除節電功能

#### 節電功能開啟指示符



- 在計時功能中，按住 (A) 鈕至少兩秒鐘直到 **ADJ** 出現。當您鬆開 (A) 鈕時，城市代碼和城市名從右向左滾動。此表示已進入設定畫面。
  - 此時時針和分針自動移開（第 Ch-72 頁）。
- 用 (C) 鈕在畫面上循環選擇設定，直到節電設定 (**PSON** 或 **PSOF**) 出現。
  - 有關如何選擇設定的說明，請參閱“如何手動改變時間及日期”一節（第 Ch-44 頁）中的第 2 步。

- 按 (D) 鈕開啟 (**PSON**) 或解除 (**PSOF**) 節電功能。

- 設定完成後，按 (A) 鈕退出設定畫面。

Ch-76

Ch-77

#### ■ 指針偏了。

可能表示手錶曾經遭受過磁力或強衝擊，致使指針錯位。調整手錶指針的基準位置（第 Ch-70 頁）。

#### ■ 模擬指針指示的時間是錯誤的。

若畫面上顯示有指針移位指示符，則表示模擬指針處在避開數字畫面的位置。按住 (C) 鈕至少四秒鐘返回計時功能。

### 世界時間功能

#### ■ 世界時間功能中的世界時間城市的時間不準。

可能是因為標準時間與夏令時間的設定錯誤。有關詳情請參閱“如何為一個城市指定標準時間或夏令時間 (DST)”一節（第 Ch-49 頁）。

Ch-78

Ch-79



## 充電

■ 讓手錶照射光線後，手錶不恢復運作。

電量水平下降到第 5 級（第 Ch-13 頁）之後可能會出現此種情況。繼續讓手錶照射光線，直到電池電量指示符顯示為 H 或 M。

## 時間校準訊號

只有當 LIS、LON、MAD、PAR、ROM、BER、STO、ATH、MOW、HKG、BJS、HNL、ANC、YVR、LAX、YEA、DEN、MEX、CHI、NYC、YHZ、YYT、SEL 或 TYO 被選作居住城市時，本節中的說明才有效。當任何其他城市被選作居住城市時必須手動調整現在時間。

Ch-80

Ch-81

■ 現在時間有一個小時的誤差。

可能原因	對策	頁號
用於調整標準時間/夏令時間 (DST) 的電波訊號某一天由於某種原因接收失敗。	執行“如何為電波訊號的接收做準備”一節中的操作步驟。 成功接收到電波訊號後時間將自動調整。	Ch-24
	接收不到時間校準電波訊號時，請手動改變標準時間/夏令時間 (DST) 設定。	Ch-42

Ch-82

Ch-83

■ 雖然成功接收到了電波訊號，但時間及/或日期仍不正確。

可能原因	對策	頁號
居住城市設定錯誤。	檢查居住城市設定並根據需要進行更正。	Ch-40
DST 設定可能不正確。	將 DST 設定變更為自動 DST。	Ch-40

Ch-84

Ch-85

世界時間功能：48 個城市（31 個時區）

其他：夏令時間/標準時間；與本地時間對調功能

秒錶功能：

測量單位：1/100 秒  
測量限度：59'59.99"  
測量功能：經過時間，中途時間

倒數定時器功能：

測量單位：1 秒鐘  
倒數限度：100 分鐘  
設定單位：1 秒鐘

鬧鈴功能：5 個每日鬧鈴；整點響報

兩個 LED 燈：錶盤用 LED 燈（全自動 LED 照明，超亮照明，照明持續時間可選（約 1.5 秒鐘或 3 秒鐘），餘輝光）  
數字畫面用 LED 背燈（全自動 LED 照明，超亮照明，照明持續時間可選（約 1.5 秒鐘或 3 秒鐘），餘輝光）

Ch-86

Ch-87

## 操作須知

### 防水

• 下述資訊適用於在後蓋上刻印有 WATER RESIST 或 WATER RESISTANT 字樣的手錶。

標記	在後蓋上刻印的標記	在日常生活環境下的防水			
		在日常生活環境下的防水	5 個大氣壓	10 個大氣壓	20 個大氣壓
日常使用例	洗手，下雨	可	可	可	可
	接觸水的工作，游泳	不可	可	可	可
	帆板運動	不可	不可	可	可
	徒手潛水	不可	不可	可	可

• 本錶不可用於水肺潛水或其他需要空氣罐的潛水。

Ch-88

OPUM-E

Ch-89

■ 手錶接收不到時間校準電波訊號。RCVD 指示符不出現。

可能原因	對策	頁號
• 在電波訊號接收過程中戴著或移動了手錶，或放了後蓋。 • 手錶所在的地方電波訊號不好。	電波訊號接收過程中，手錶要一直放在電波訊號好的地方。	Ch-24
您所在的地方由於某種原因接收不到電波訊號。	請參閱“大約覆蓋範圍”。	Ch-21
由於某種原因校準訊號未被發射。	• 查看負責您所在地區的時間校準電波訊號管理的組織的網站，查找電波訊號停止發射的資訊。 • 以後再次嘗試。	-

■ 手動調整現在時間後，其又改變了。

您可能已經將手錶設定為自動接收時間校準電波訊號（第 Ch-26 頁），其將使時間根據現在選擇的居住城市自動調整。若此設定導致時間錯誤，則請檢查居住城市的設定並根據需要進行更正（第 Ch-40 頁）。

■ 手錶未進行自動訊號接收或無法執行手動訊號接收。

可能原因	對策	頁號
手錶不在計時功能或世界時間功能中，倒數定時器正在倒數計時，或為了方便查看數字畫面各指針已移開。	只有在計時功能或世界時間功能中時手錶才自動接收電波訊號。進入此二功能之一。若倒數定時器正在倒數計時，則將其停止。若各指針為了容易觀看而移開，則讓其返回正常位置。	Ch-36
居住城市設定錯誤。	檢查居住城市設定並根據需要進行更正。	Ch-40
沒有足夠的電力用於接收電波訊號。	讓手錶照射光線進行充電。	Ch-10

## 規格

常溫下的精度：每月 ±15 秒（無校準訊號時）

計時功能：時、分、秒、下午 (P)、年、月、日、星期、鬧鈴倒數

時制：12 小時及 24 小時時制

日曆系統：2000 年至 2099 年間的全自動日曆

其他：居住城市代碼（可從 48 個城市代碼中選擇）；標準時間/夏令時間（日光節約時間）

時間校準訊號的接收：每日最多自動接收訊號六次（中國校準電波訊號為每日五次）；一次成功後當日便不再自動接收；手動訊號接收

可接收的時間校準電波訊號：德國 Mainflingen（簡稱：DCF77，頻率：77.5 kHz）；英國 Anthorn（簡稱：MSF，頻率：60.0 kHz）；美國科羅拉多州 Fort Collins（簡稱：WWVB，頻率：60.0 kHz）；日本福島（簡稱：JJY，頻率：40.0 kHz）；日本福岡/佐賀（簡稱：JJY，頻率：60.0 kHz）；中國河南省商丘市（簡稱：BPC，頻率：68.5 kHz）

其他：電池電量指示符；節能功能；按鈕操作音開啟/解除；移開指針以查看數字畫面

電源：太陽能電池及一個充電電池

電池的大約供電時間：在下述條件下為 11 個月：

- 畫面每天顯示 18 個小時、休眠 6 個小時
- 照明每天點亮一次（1.5 秒）
- 鬧鈴每天鳴響 10 秒
- 電波訊號的接收每天 4 分鐘
- 為看清數字畫面，指針每天移位 1 次

頻繁地使用照明會很快將電池耗盡。

規格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 後蓋上未刻印有 WATER RESIST 或 WATER RESISTANT 字樣的手錶不能防水。請避免在會大量出汗或水汽多的地方，以及會濺上水的環境下使用此種手錶。

• 即使手錶防水，仍請注意下述使用須知。這些使用方法會減弱防水效能並使玻璃起霧。

- 手錶浸在水中或被打濕時不要操作錶冠或按鈕。
- 請避免在浴室內戴著手錶。
- 不要在溫水游泳池、桑拿、或任何其他高溫/高濕的環境中佩戴手錶。
- 不要在洗手或洗臉時，做家務時或進行任何其他使用肥皂或洗滌劑的工作時佩戴手錶。

• 在浸過海水後，請用清水沖洗掉手錶上的所有鹽份及髒物。  
• 為保持防水性能，請定期更換手錶的墊圈（約每兩年或三年一次）。  
• 在更換電池時，訓練有素的技術人員會檢查手錶的防水性能。電池的更換需要專用工具。必須將電池的更換作業委託給您的經銷商或卡西歐特約服務中心。  
• 有些防水手錶配的錶帶為時尚的皮革錶帶。請避免戴著手錶游泳、洗澡或進行任何其他會使皮革錶帶直接接觸水的活動。

- 驟然降溫時手錶玻璃的內表面有可能會起霧。若霧很快消散，則表示沒有問題。驟然和極度的溫度變化（如在夏天進入空調房並站在空調出風口的附近，或冬天在有暖氣的室內並讓手錶接觸雪）會使手錶起霧，並且需要很長時間才能消散。若霧不消散或手錶內結霧了，則請立即停止使用本錶，將手錶送至您的經銷商或卡西歐特約服務中心修理。
- 本防水手錶通過了國際標準組織規定的測試。

## 錶帶

- 把錶帶繫得過緊可能會使您出汗，並使空氣不易在錶帶下流通，此種情況可能會導致皮膚發炎。因此不要把錶帶繫得過緊。錶帶與手腕之間應有能插入一個手指的空間。
- 磨損、生鏽及其他情況都可能使錶帶斷裂或脫離手錶，並使錶帶上的栓鎖位或掉落。這有造成手錶從手腕上掉落並丟失，或造成人身傷害的危險。錶帶必須用心保養並保持乾淨。
- 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請立即停止使用錶帶：錶帶失去彈性，錶帶有裂紋，錶帶褪色，錶帶鬆弛，錶帶的連接栓鎖位或掉落，或任何其他異常。請將手錶送到您的經銷商處或卡西歐服務中心進行檢查和修理（有償服務）或更換錶帶（有償服務）。

Ch-90

Ch-91

- 應避免受到非常強的磁場（從醫療裝置等發出的）的影響，因為非常強的磁場會使手錶發生故障，並損壞電子部件。

## 靜電

- 極強的靜電會使手錶表示錯誤的時間。非常強的靜電甚至會損壞電子部件。
- 靜電荷會使顯示畫面變空白片刻，或使顯示幕上出現彩虹現象。

## 化學品

- 不要讓手錶接觸稀釋劑、汽油、溶劑、植物油或動物油，或任何清潔劑、粘合劑、塗料、藥品或含有這些成分的化妝品。否則會使樹脂錶殼、樹脂錶帶、皮革及其他部件變色或損壞。

## 保管

- 打算長期不使用手錶時，應徹底擦去其上髒物、汗水及水汽，並將其保管在陰涼、乾燥的地方。

Ch-92

Ch-93

## 皮革錶帶

- 當手錶上沾有水時長時間與其他物品接觸，或與其他物品存放在一起，會使皮革錶帶的顏色轉染到其他物品上，或使其他物品的顏色轉染到手錶的皮革錶帶上。因此，在保管之前必須確認手錶已用軟布完全擦乾，保管時不要與其他物品接觸。
- 讓皮革錶帶長時間暴露在直射陽光（紫外線）下，或長期未從皮革錶帶上清除髒物，會使其變色。  
注意：皮革錶帶長期受到摩擦或粘有髒物會使顏色轉染或褪色。

## 金屬部件

- 即使部件是不鏽鋼或電鍍的，未從金屬部件上除去髒物仍會使其生鏽。若金屬部件沾有汗或水，請用一塊吸水的軟布徹底擦乾，然後將手錶存放在通風良好的地方晾乾。
- 請使用一個軟牙刷或類似的工具，蘸水與中性清潔劑的稀釋溶液或肥皂液刷洗金屬。然後，用水沖洗，洗去所有殘留的清潔劑並用吸水的軟布擦乾。刷洗金屬部件時，請用保鮮膜包住錶殼，以避免讓其接觸到清潔劑或肥皂。

Ch-94

Ch-95

## 用戶維護保養

### 手錶的保護

請記住，佩戴手錶時其直接與皮膚接觸，就像衣服一樣。為確保本錶以其設計的水準運轉，要經常用軟布進行擦拭，以保持手錶和錶帶清潔，不會粘著髒物、汗水、水及其他異物。

- 每當本錶沾上海水或泥時，請用清水沖洗乾淨。
- 對於有金屬部件的金屬錶帶或樹脂錶帶，請使用一個軟牙刷或類似的工具，蘸水與中性清潔劑的稀釋溶液或肥皂液刷洗錶帶。然後，用水沖洗，洗去所有殘留的清潔劑並用吸水的軟布擦乾。刷洗錶帶時，請用保鮮膜包住錶殼，以避免讓其接觸到清潔劑或肥皂。
- 對於樹脂錶帶，請用水刷洗後用軟布擦乾。請注意，樹脂錶帶的表面上有時可能會出現像污跡一樣的圖案。這對皮膚或衣服沒有任何影響。用布擦拭就可以擦去。
- 請用軟布擦去皮革錶帶上的水或汗水。
- 不操作手錶的錶冠、按鈕或旋轉刻盤會使其以後出現操作問題。定期轉動錶冠及旋轉刻盤、按按鈕可保持其正常的可操作性。

Ch-96

Ch-97

## 電池

- 用戶不得自行取出或更換手錶的專用充電電池。使用為本錶指定的專用充電電池之外的電池會損壞手錶。
- 當太陽能板照射到光線時，充電（二次）電池會被充電，因此不像一般電池一樣需要定期更換。但請注意，長期使用後，或受一些使用環境的影響，充電電池的容量或充電效率會下降。若您感覺到電池的供電時間很短，請與您的銷售商或卡西歐服務中心聯絡。

Ch-98

## 溫度

- 切勿將手錶放在汽車的儀表板上、加熱器附近或任何其他會產生高溫的地方。亦不要將手錶放在溫度極低的地方。溫度極端會使手錶的時間失準、停止或發生其他故障。
- 在 +60°C (140°F) 以上的溫度環境中長期放置會使手錶的 LCD 出現問題。在低於 0°C (32°F) 及高於 +40°C (104°F) 的環境中，手錶的 LCD 可能會顯示不清。

## 衝擊

- 本錶在設計上能承受日常生活中及籃球、網球等非劇烈運動中的衝擊。但讓手錶掉落或使其受到強烈的衝擊可能會使其發生故障。請注意，防震設計的手錶（G-SHOCK、BABY-G、G-MS）能在鏈條作業中，其他會產生強震動的活動中，或劇烈體育運動（越野摩托車賽等）中佩戴使用。

## 磁力

- 指針及混合式（指針 - 數字）手錶由使用磁力的電動機驅動指針。當這種手錶在會發射強磁場的裝置（揚聲器、磁項鏈、手機等）附近時，計時可能會被這種磁力減速、加速或停止，導致指示時間的不準。

## 樹脂部件

- 當手錶上沾有水時長時間與其他物品接觸，或與其他物品存放在一起，會使樹脂部件上的顏色轉染到其他物品上，或使其他物品的顏色轉染到手錶的樹脂部件上。因此，在保管之前必須確認手錶已完全乾燥，保管時不要與其他物品接觸。
- 讓手錶長時間暴露在直射陽光（紫外線）下，或長期未從手錶上清除髒物，會使手錶變色。
- 因某些環境因素（強烈的外力，持續的摩擦、撞擊等）引起的摩擦會使塗漆部件褪色。
- 若錶帶上有印刷字，印刷區的強烈摩擦可能會使字褪色。
- 讓手錶長期處於潮濕狀態會使螢光褪色。打濕後請盡快擦乾手錶。
- 半透明的樹脂部件可能會因汗水及髒物、長期高溫高濕等而變色。
- 手錶的日常使用或長期保管會使樹脂部件劣化、斷裂或彎曲。這種損壞的程度依使用條件或保管條件而不同。

## 防細菌及防氣味錶帶

- 防細菌及防氣味錶帶能防止細菌從汗水中形成並產生異味，保證錶帶狀態良好及衛生。為確保最佳的防細菌及防氣味性能，應保持錶帶清潔。請使用吸水的軟布徹底擦去錶帶上的髒物、汗水及濕氣。防細菌及防氣味錶帶能抑制有機體及細菌的形成。但本錶不能防止因過敏反應等而引起的皮疹。

## 液晶顯示幕

- 看手錶時若視線未與錶面垂直，畫面上的字符可能會看不清。

## 手錶保護不周時的危險

### 生鏽

- 雖然本錶使用的金屬鋼能高度防鏽，但在變髒後若不清潔其仍會生鏽。
  - 手錶上的髒物使空氣接觸到金屬，破壞金屬表面上的防氧化層，導致手錶生鏽。
  - 鏽可使金屬部件上出現棱角，並使錶帶上的栓鎖位或掉落。發現任何異常時應立即停止使用本錶，並將其送至您的經銷商或卡西歐特約服務中心處。
  - 即使金屬表面看上去乾淨，縫隙中的汗水及灰塵仍會弄髒衣袖，使皮膚發炎，甚至干擾手錶的性能。

### 過早變舊

- 不擦去樹脂錶帶或刻盤上的汗或水，或將手錶存放在溫度高的地方，會使手錶過早變舊、裂開或斷裂。

### 皮膚發炎

- 皮膚敏感的人或身體狀態不佳時佩戴手錶，有可能會引起皮膚發炎。這類人士尤其要  
保持皮革錶帶或樹脂錶帶的清潔。若發生皮疹或其他皮膚炎症，請立即取下手錶並向皮膚專家諮詢。



## City Code Table

L

### City Code Table

City Code	City	UTC Offset/ GMT Differential
PPG	Pago Pago	-11
HNL	Honolulu	-10
ANC	Anchorage	-9
YVR	Vancouver	-8
LAX	Los Angeles	-8
YEA	Edmonton	-7
DEN	Denver	-7
MEX	Mexico City	-6
CHI	Chicago	-6
NYC	New York	-5
SCL	Santiago	-4
YHZ	Halifax	-4
YYT	St. Johns	-3.5
RIO	Rio De Janeiro	-3
FEN	Fernando De Noronha	-2

City Code	City	UTC Offset/ GMT Differential
RAI	Praia	-1
UTC		
LIS	Lisbon	0
LON	London	
MAD	Madrid	
PAR	Paris	
ROM	Rome	+1
BER	Berlin	
STO	Stockholm	
ATH	Athens	
CAI	Cairo	+2
JRS	Jerusalem	
MOW	Moscow	+3
JED	Jeddah	
THR	Tehran	+3.5

L-1

City Code	City	UTC Offset/ GMT Differential
DXB	Dubai	+4
KBL	Kabul	+4.5
KHI	Karachi	+5
DEL	Delhi	+5.5
KTM	Kathmandu	+5.75
DAC	Dhaka	+6
RGN	Yangon	+6.5
BKK	Bangkok	+7
SIN	Singapore	
HKG	Hong Kong	
BJS	Beijing	+8
TPE	Taipei	
SEL	Seoul	
TYO	Tokyo	+9
ADL	Adelaide	+9.5

L-2

City Code	City	UTC Offset/ GMT Differential
GUM	Guam	
SYD	Sydney	+10
NOU	Noumea	+11
WLG	Wellington	+12

- This table shows the city codes of this watch (As of January 2020).
- The rules governing global times (UTC offset and GMT differential) and summer time are determined by each individual country.

**CASIO®**

CASIO COMPUTER CO., LTD.

6-2, Hon-machi 1-chome  
Shibuya-ku, Tokyo 151-8543, Japan